

電池和娃娃

每週五晚上自新北返回家中，我那個近二十歲罹患唐氏症，卻又比其他唐氏兒驚鈍許多的大兒子，只要聽到我的開門聲，一定會三步併兩步的衝到玄關處迎接我。

他不會先喊爸爸，也不是來幫我提行李，他會趕緊用食指及姆指，比出約五、六公分的寬度，堵到我面前，口齒不清的說著：「小小的、小小的……」

意思是他要小顆的電池。

要電池做什麼？因為他的玩具沒電了，要換電池！

有時他食指、姆指會張得更開，嘴巴換說：「大——大——」

這時聲音較用力，表情也較激動，像演舞臺劇一般，這是在跟我要大顆的電池。

大顆的電池是1號電池，小顆的電池可能是3號，也可能是4號電池。大顆的電池用在他那臺玩具夾娃娃機上，小顆的電池則用在他那幾十隻電動娃娃身上。夾娃娃機只有一臺，所以久久才向我討大顆的電池一次，小顆的電池則是每個星期都會討。

性情溫和，永遠活在孩提時代的大兒子，每週會向我要乾電池，是我和太太一同設想出的。

幾年前，為著家庭設想，想要有一份較有保障的工作，我開始參加各縣市的教師甄試，也算運好，才試了三年，就考上新北市的正式教師。

我依依不捨的告別私校的舊同事，與他們同甘共苦二十年，我離情依依，只是天下無不散的筵席啊！接著，在一個天清氣朗的七月天，我依教甄分發的結果來到新北的偏鄉小學，那地方位在臺灣最北端靠海的山區，靜謐而遺世獨立，想找到它，得先從濱海公路岔出，然後依著羊腸小徑盤旋而上，在此同時，還要按耐住心中的疑惑：

「我走的這條路對嗎？還是該走剛剛那條岔路？」

好不容易尋覓到藏身在山林中的校園，校長笑咪咪的對著我們這些新進老師說：

「學校已從『偏遠』，改為『特偏』了。」

服務的學校這麼偏僻，所以我必須住校。

為了讓山居生活也能像在都市裡一樣利便，我拜託區公所清潔隊清走宿舍裡不堪使用的廉價沙發、破爛櫥櫃，接著自掏腰包的買進床墊、衣櫥、書桌、冷氣機、冰箱、電子鍋、微波爐……，除了那張依呀作響的舊床架，以及斑駁發霉的牆面外，房間裡的一切都全新的。

我想像自己入住一間新房，離家二百公里外的蝸居是全新的開始，自此工作及生活一切順遂。

只是不安的心不是那些全新的家電、家具能夠安撫得了的。

住宿的第一晚我輾轉難眠，在唧唧蟲聲及山風吹響樹葉的嘩啦聲中，才更確定我不只懷念都市生活的便利性，更懷念待在家中的自在及溫暖，以及大兒子對我的依賴。

大兒子剛出生時我不太敢觸碰他，他全身肌肉低張，再加上承繼我太太的白皮膚，遠看就像一糰無力的白色麻糬。為了怕把狀況弄得更糟，我不敢與他太過親近。

但在老二出生後，忙不過來的太太負予我重責，我於是硬著頭皮去看顧老大，除了吃飯、洗澡、換尿布，還帶他到醫院復健——語言、職能、物理治療，與他緊密又親暱。漸漸的，我與大兒子的「特殊關係」開始傳出。

有一次國小特教班的老師說我很寵愛老大。

還有一次，我聽到我太太曉之以理的對住在十樓的小妹妹說：「他是阿伯的寶貝，妳不可以欺負他喲！」

「他」是指我大兒子，「阿伯」當然就是我。

我有些訝異別人會如此形容我的教養態度，我一直認為如此對待大兒子是理所當然的，是全天下父母會做的基本功，所以對於這類傳聞我嗤之以鼻，道貌岸然的我，仍想給人一種中立不偏袒，全力擁護正確教養孩子的好形象。

只不過現在離家那麼遠，一週又只能回家兩天，甚至連兩天都不到，如果學校有活動，更是二個星期才回來一次，再繼續驕矜，只是錯失相處的機會。

所以在家的那幾天，我原形畢露，完全表明我寵溺的態度。

大兒子喜歡觀看 youtube 影片，只要他站在書房門口，像招財貓一樣的招喚我，我就趕緊陪坐在一旁。他有一臺自己的桌上型電腦，連結來連結去，遇上唐突滑稽的影片，或是喜愛的MV，他會摘下耳機要我戴上一道欣賞。

大兒子也會與我玩「小老師」的遊戲，他有一整疊近百張的詞卡，他會學他老師快速的閃現卡片要我辨識。

「電視」、「冰箱」、「餐廳」、「醫生」……

有時我故意說錯，他會一臉正經的再次晃動手上的詞卡，要我再次確認，專業又權威的模樣，如同課堂上老師在指正學生。

偶爾我會快手快腳的搶先拾起詞卡反問他。很明顯的，他的自信立即一掃而空，開始謹慎又小心的咿唔著。他天生口腔結構異常，永遠發不出正確的音，被糾正久了變得不大有自信，但至少都能知道這些詞語所代表的意義，也能口齒不清的說出。見他有反應，我總有小小的安慰。

翻動詞卡的遊戲他已玩了十餘年，書上說幼兒的重複性行為到了三歲左右就該停止，果然如同醫生所鑑定的，老大就只有兩三歲的心智。

所以相信這個遊戲他會樂此不疲的進行下去。

除了陪伴，我也將一整週的關心集中火力的在週休兩日展現。

自第一次見到大兒子手指甲過長，我開始在週六幫他修剪手指甲及腳指甲。

太太觀察數週後，突然對我說：「以後你回來，就負責幫他剪指甲好了！」

本想對太太叨念幾句，怪她疏懶、推卸責任，怎能讓老大的指甲藏污納垢，不僅沒衛生，更讓人認為我們夫妻倆失職。

沒想到太太的下一句，卻讓我心神震懾，久久不能自己。

她說：「你就固定每週六幫他剪指甲，這樣他才不會忘記你。」

大兒子會忘了我？

有，有可能！腦袋不好的他，有可能會因為我常不在家，而忘了我。

二兒子出生前，我們聘用一位菲律賓外傭到家裡幫忙，那時外傭整日照顧老大，吃喝拉撒睡全陪在一旁。有一日我和外傭自外頭回來，在進門的那一剎那，我刻意望向坐在客廳地板的大兒子，沒想到大兒子眼神略過我，卻是一臉欣喜的看向隨我進門的外傭。

他滿心歡喜又一臉期待仰望外傭的表情我永遠記得，如果有攝影師將老大的神情拍攝下來，所有欣賞照片的人，一定會被他那一臉純真的孺慕之情所感動，只是我心頭狂呼：我是你的爸爸呀！真正讓你有得吃有得住的人是我們，不是那位阿姨呀！

太太的話除了讓我震驚之外，我也因她的聰慧及擅於觀察感佩不已。

這麼多年來，她總能適時、適切的提出看法及建議。

於是，我依她的提點，努力改進我與老大之間的矛盾情節——我離家是為了這個家，怎麼可以因我出外打拚，讓我逐漸淡出這個家呢？

自此，我更是努力的幫大兒子剪指甲。

接著我們又發現另一件能讓老大更仰賴我的事。

每週我回到家，老大會拎著他的娃娃過來向我討電池。

他的娃娃不是外頭夾娃娃機裡那種不言不語的填充娃娃，那樣的娃娃已泛濫成災，不僅二手商店不收，義賣攤位上即使一隻十元也乏人問津。我們買給大兒子的娃娃是會動、會唱歌，甚至還能錄音的電動娃娃。

為了讓老大能多學、多吸收，太太除了添購教具、練習本，還買進許多玩具，期望能多刺激他的腦部發展。太太的用心無處不見：老大不到一歲開心臟手術時，他躺臥的病床上就綁了兩個色彩豐富，還能旋轉發亮的聲光玩具。

最後太太發現，能動能唱能發光，能讓老大用指頭摠開關，訓練手指精細動作的電動娃娃最吸引他，於是我們開始四處蒐購這種靠乾電池運作的玩具。我們的做法是每款樣式要不同，間隔一段時間才再購置一隻，藉此期望不斷有新刺激可以幫助到老大。

只是日積月累下來，一隻隻造型各異的娃娃成了玩偶大軍，為了方便收納，我們請木工師傅在客廳了設計了一格格的玩偶收納牆。娃娃有了「家」，老大就有更多玩法，每天他將娃娃全搬下來在地板上整隊，一下排直，一下排橫，有時又群聚成一團，像在開部落大會；有時他快速摠下所有娃娃的開關，讓他們聲齊歡唱，這情景沒法用「兒童樂園」這樣的夢幻詞語來形容，因為單獨一隻娃娃是精巧可愛的，你可以細細欣賞它的設計，想像開發者是如何發揮他的巧思，讓玩具如此吸睛，可是當數十隻玩偶一齊搖擺歌唱時，情況就變得詭異，在忽高忽低的聲浪中，娃娃似乎都成了張牙舞爪的小怪獸。不過只要老大玩得開心就好，我們都能默默承受。

娃娃的最後一個玩法是讓他們「回家」。

每晚睡前，太太會要求大兒子將娃娃歸位，回他們牆上的格子中。這時老大又會興高采烈要我一起幫忙，我不喜歡彎腰，於是他負責將娃娃送來，我就如千佛洞中的信眾，一個個

的將這些電動玩具請回他們的「神龕」。

另外娃娃一多，電池消耗量也大，於是老大一天到晚要電池。更甚者，只要電力稍稍不足，娃娃舉手投足間略有延遲，或是歌唱微微停暫，像嚴苛品管部門出身的老大便開始嫌棄，向我們要新電池。

對老大態度開始傾向明理的太太不會給他，數落幾句後，打發他離開，但大兒子畢竟只是個心智只有二、三歲，且又不明事理的孩子，過不了多久，他又捧著娃娃向她要。

媽媽要不到，週休二日見我在家，便向我要，我因補償心裡，總會立即滿足他。每次替娃娃更換電池，大兒子總是屏氣凝神、充滿期待的觀看我的每一個動作——旋螺絲、開電池蓋、拆電池封模……，更換好後，聽到動力全滿的娃娃一身是勁的用力歌唱，他還會心滿意足的發出喟嘆聲。

而我總是在那時回想起十多年前，他也曾這麼眼神關注的看著來我們家幫忙的外籍女傭。

見到我這麼愛幫兒子服務，冰雪聰明的太太於是聯想出一個兩全其美的辦法，每次見老大要電池，她就如催眠般的對他念著：「等禮拜五爸爸回來。」

於是就有了這齣每週五晚上在玄關進行的親情戲碼。

有一次，大兒子特教高中的導師一頭霧水的問我太太，為什麼大兒子常念茲在茲的說著：「爸爸、拜五、臺北……」

經過我太太分析及翻譯後，老師終於理解構音不全，又無法說出長句的大兒子想表達的意思是：「爸爸禮拜五要從臺北回來。」

而回來最重要的目的，就是幫他換娃娃電池。

然後，我們的目的也達到了。

我的離家，全家仍在適應調整中。

只是，我每週五讓大兒子的娃娃電力飽滿，同樣的，我每週五返家也是為了要回家充電——我總是在週五下午向學校申請補休回家，那是因為電力不足，亟需充電；我常在趨車返家途中，疲勞困頓在高速公路休息站趴睡休息，那更是電力不足的不良反應；在返家的最後一段路程，塞在中部高速公路的傍晚下班車陣中，望著前方一個挨一個，全亮著紅色車尾燈的車龍，常覺得四周一片昏暗，前途一片迷茫，那是因為我的電力幾乎已耗盡……

所以，我那慧點靈敏，機智勝我不知凡幾的太太，也能否出個主意，記得為我替換新電池，讓我這個老娃娃永遠保持電力，好嗎？